

宁夏大学材料与新能源学院 2026 年 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细则

为具体落实《宁夏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》要求，结合学院实际，制订本工作细则。

一、复试组织

成立由院长(任组长)、院党总支书记和分管副院长组成的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对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的协调和管理。

成立英语听力与口语水平测试工作组（每组配备 2 名主考教师，1 名记录、服务人员）和专业面试工作组（每组配备 5 名主考教师，1 名记录人员；主考教师由学科带头人、学术骨干和研究生导师组成）若干，负责英语听力与口语水平测试（以下简称英语测试）、专业面试工作。

学院研究生工作组负责复试分数的统计、核算工作。

二、复试内容及程序

复试安排在 3 月 21 日上午 8:30-12:30，贺兰山校区笃行楼考场室。英语测试和专业面试同场进行，先进行英语测试，后进行专业面试。1 名专业面试主考教师担任组长，负责现场工作。

考生通过现场抽签方式确定测试组别及次序。考题预先封装于不同信封内（英语测试题与专业面试题分开），英语、专业试题套数均分别为实际考生人数的 1.5 倍。考生进入考场后自行抽题确定英语、专业复试题目。

三、复试成绩计算

专业面试、英语测试满分均为 100 分。

复试总分由专业课面试、英语测试加权求和得到，复试总分=专业面试分×0.7+英语听力与口语水平测试分×0.3。

考生复试总分在 60 分以上（含 60 分）者，其复试总分与初试总分加权求和后为总成绩，总成绩（百分制并保留 2 位小数）=初试成绩×0.7+复试总分×0.3。

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或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，视为复试不合格，均不予录取。

学校依据总成绩排序依次择优录取。

四、复试资格审查

依照《宁夏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》要求，参加复试学生的资格审核由鼎新书院负责，安排在 3 月 20 日鼎新书院学生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101 室，联系人：张凯，电话：18195127088。

五、复试规范

1、命题组命题工作应严格执行《宁夏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》要求，不得将与试题有关的任何材料在网上传送；在试题转送、印制、密封、拆封等环节均须有两人以上在场，并按要求在相应处签字。

2、学院所有参与复试工作人员均须了解复试工作程序，严格遵守相关纪律，并签署保密协议。

3、面试过程中，主考教师手机应关机，人机处于显著分离状态；小组商议与面试工作相关事宜时，应回避考生。

4、面试期间，面试记录表上的面试成绩不得改动。如出现错误需改正，须由面试组长和所有面试组成员对改动成绩予以确认，并在改动的成绩旁签名，同时经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组长审核并签字。面试结束后，面试记录及面试情况表不得更改。

5、复试过程中或结束后，不得给考生任何暗示和许诺。

6、复试结束后由学院研究生工作组将成绩汇总至学部。

7、投诉电话，前沿科学与技术学部研究生培养办公室：
0951-2062002。

六、复试时间安排

日期	时间	地点	备注
3月20日	8:30—17:00	鼎新书院学生事务管理服务中心101室（文萃校区文化广场南边）， 联系人： 张凯 18195127088 李力 15595576322 陶佳玲 13519299708	报名、资格审查
3月21日	8:30—12:30	贺兰山校区笃行楼305	候考室
	8:30—12:30	贺兰山校区笃行楼301	专业面试+英语测试
	8:30—12:30	贺兰山校区笃行楼303	专业面试+英语测试

材料与新能源学院

2026年3月16日